62 核

東北大學

周刊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WEEKLY

No. 8. Dec, 1, 1926.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之報紙

第八號要目

校聞	記者
新文學之痼疾	郭斌龢
治法	陳鼎忠
評進化論	景昌極
債務與責任	白世昌
詞史	劉毓盤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二月一日出版

東北大學圖書館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每周水曜日刊行

▶第八號目錄◀

校聞……記者
新文學之痼疾……郭斌龢
治法……陳鼎忠
評進化論……景昌極
債務與責任……白世昌
法學之性質及研究……魏運五
秋日偶述……徐瑞玢
萬泉河……那銘書
秋宵漫步……王悳生
秋日登龍山……張汝龔
和劉師話民游東陵雜詠之一……終道
秋日雜詠……何鍾秀
題畫……修翰卿
文學論叙……劉樸
測量學爲中國固有說……房象環
鄭安娘……房象環
詞史……劉毓盤
附錄……

校聞

◉約請張廳長講演

實業廳長張仙舫先生。對於詩詞書畫。極有研究。本校文法科特請講演關於文學及畫法之批評。已蒙慨諾。惟日期尚未確定云。

◉庶務主任就職

本校庶務部主任戴葵甫先生辭職。已蒙校長照准。遺席委張韻珊先生接充。現已到校視事云。

◉課外補習

理工科英文教授高惜冰于俊忱二位先生。對其担任教授之預科各級新生。熱心教導。不遺餘力。近鑒於英文程度。稍有不齊。數星期前。曾考試一次。擇其英文程度較低者。分爲甲乙二組。每星期各補習二小時。由二位先生担任教授。以期進益云。（思同）

◉The English Club 之發展

本會成立已三週有餘。各會員異常努力。高于二教授。更爲熱心指導。故其進步甚速。每星期開會一次。屆時二位教授必皆出席。第二次會已於月之二十日舉行。結果甚佳。最近於二十七日下午開第三次常會。會員出席者。四十餘人。會中一切言論。悉用英文。其態度亦頗自然。內容分演說會話。報告中外新聞。討論問題等項。而尤以高于二位教授所提出之英文謎語。爲最有趣。猜中者得有獎品。全場會員。均興高采烈。歷二時餘始散會。頗極一時之盛云。（思同）

◉更正

本刊第七號莊博士講演詞有每一瓦之鐳質其所放出之熱量比諸燃燒一瓦煤炭之熱量約多三十萬倍句誤將「比諸燃燒一瓦煤炭之熱量」一句脫去AtomicEnergy誤爲 Atomic energy而化學家亦要多懂一點物理句脫一「要」字平常所未見過的東西句脫一「未」字「則水中所含之原子」一句誤爲「則每個水之分子」劉樸先生龢白先生墓志銘有空思靈樹之香句「靈」誤作「雲」

◉新文學之痾疾

郭斌龢

今之致憾於新文學者。徒見其冗沓鄙俚。生吞活剝。以及各種之扭扭揑揑之醜態已耳。此其文體之不美。初於讀者無大害。讀之而茫然莫辨。昏然思睡。斯不終卷而置之可也。夫何足深辯。其遺害人心。流毒無窮。使一般青年讀之。如飲狂醒。如中惡魔。暴戾恣睢。頹喪潦倒。驅之罟擭陷井之中。而莫之能止者。厥維其內含之情思。所謂浪漫主義者是。充其說。行將率天下而禽獸。而蠻獠。而相率以就死地。此而可忍。孰不可忍。其文體之不足以載之達之。余猶以爲幸也。國人於此曾鮮有加遺一矢者。癬疥之患易見。腹心之疾堪虞。作者不敏。願效負弩先驅之勞。憂世君子。曷興乎來。

浪漫主義。自古有之。縱情恣欲。是其特色。禽獸蠻獠。皆最澈底之浪漫主義實行者。其後由禽獸蠻獠。進而爲文明人。積累世之經驗。鑑前車之覆轍。知縱情恣欲之害之不可勝言。於是有道德以化之。有禮教以約之。有政法以裁之。日久而玩生。病愈而痛忘。禽獸蠻獠之潛伏性。時復蠢蠢思動。丁世喪亂。邪說暴行有作。於是最古之浪漫本能。一變其面目。而爲嶄新之浪漫主義。其在印度。有順世外道一派。在中土有列子楊朱篇一派。然皆不盛其泛濫潰決。寖至不可收拾者。厥惟近世盧梭一派。假自由平等之名。行縱情恣欲之實。不逞之徒。靡然風從。其流近且波及於中國。誅之不可勝誅。姑就耳目所及。摘其一二。以示國人。

浪漫派以縱情恣欲爲至善。故否認人格之修養。否認一切是非善惡之標準。但憑一時感情之衝動。以定其行爲。而美其名曰受良心之驅策。苟一時感情衝動以爲可者。即當毫無顧忌。悍然爲之。如

商務印書館東方文庫近代戲劇家論七十六頁大凡傾向於各人主義的人大都是崇拜權力的而鄧南遮(DAnnuszio)喜權力更甚他在榮輝內表見的中心思想極端的個人主義個人的無政府主義像斯鐵納（Max Stirner）所說的我

惟當達到我自已的鵠的什麼法律什麼習慣統統可以不管他

雖殺人放火。弑父淫妹。亦不爲過。如

東方文庫近代俄國文學家論二十五頁「罪與罰」是使陀斯妥以夫斯基(Dostoevski)享大名的第一部著作這不但是他生平的傑作而且是世界文學中希有的大著主人公拉斯戈爾尼谷甫(Raskolnikov)是代表俄國式的非常自尊的人他是個虛無主義者但他不是政治的虛無主義者也不是像都介涅夫(Turgenev)的「父與子」裏所描寫那樣的虛無主義者却是倫理的虛無主義者所謂倫理的虛無主義者就是蔑棄一切倫理的戒條和規律的意思他的理想是這樣他只要能踏破一切習慣的規律他就成爲一種的拿破崙了他是個青年學生家境貧苦有老母和姊妹都待他贍養有一天他走到質舖裏去當珠寶時看見了質舖裏的老年的女主人他便想只要殺了這老婆子便可以得到質舖裏一切來養活自已的家族了不過照道德的慣例殺人是不許的但是(一)道德足以限制我的行爲嗎(二)要是拿破崙到了我的地步他難道也爲了區區道德戒律不敢去殺那齷齪老婆子嗎拉斯戈爾尼谷甫爲這兩個問題所困惑最後他爲他的自尊心所激動說「好了不用多想了我就照着拿破崙的模樣殺了這婆子罷」於是他便去殺死當舖婦人幷殺死那婦人的姊妹他本意是想殺了兩個人後他變可以打破倫理的習慣戰勝道德的權威從此變成一個拿破崙變成一個超人的

東方文庫近代戲劇家論六十七頁春朝的夢的姊妹篇喚做「秋宵的夢」(Il Sogan d'un Tramonto d'autunno)也是一篇講快樂問題的劇本這篇劇本裏說威陊思(Venice)的貴婦Grandeuiga戀愛一個少年因而毒殺自已的丈夫滿心滿意以爲被戀愛的少年可以到手了這戀愛當然是求滿足肉體上的快樂和他從前辦過的許多戀愛事情一樣那知這少年偏不愛他另和一個女郎所謂威陊思之花Pantea相愛Grandeniga怨恨極了想置Pantea於死地他乘那個少年和Pantea同坐着畫舫遊行的時候施展魔術放妖火把畫舫燒着欲借此燒死情敵Pantea不意他這計畫太過到了燒死的不止是那可恨的Pantea兼亦帶死了可愛的美少年他既施了魔術放了火可沒有本事收回來只好立在畫樓上白看着他所愛人活活燒死和他的情敵在一處燒死擁抱着被燒殺Grandeniga的快樂終於失却了Pantea和他情人的戀愛終於得個結果而且是個極美滿的結果Pantea是死了但到底被他得到快樂Grandeniga雖是活着快樂却失却了快樂問題便是人生終極的問題這是秋霄的夢內的中心思想和春朝的夢相同的

東方文庫近代戲劇家論七十七頁牧羊少年的父親——凶惡的拉柴鹿——早已尋到拉柴鹿本是前夜窘逐米拉Mila諸醉人中之一現在見了米拉就又故態復萌起來米拉爲保護自身和他力鬬牧羊少年在洞內聽得趕出來幫助米拉他此時手內正握着一把斧頭——是爲米拉雕刻像用的舉斧把拉柴鹿——自已的父親——殺死了

東方文庫近代俄國文學家論五十四頁沙寧Sanin看得世人如毫無一物他的妹子行爲也毫不足怪不過未嘗結婚就有了性交能了有什麼希奇所以他勸他不必因此而失去他的傲氣不如趁孩子沒有生下來趕緊找一個和他相愛的朋友結了婚就完了後來他嫁了一個丈夫其實他不但是不以他妹子的私孕爲可恥並且不以那個官員爲可恨不但如此他自已看了他妹子秀色可餐還要想和他起性交哩因爲他的主義是滿足肉體的要求名分禮俗一概不知道也是一概否認的(沙寗系Michael Artzbashew所著小說一九〇七年出版)

此類荒謬絕倫之文字。多引之徒汚吾筆。吾不知介紹提倡之者。是何居心。彼曹於中國誨淫誨盜之小說。則斥之爲腐敗文學。斥之

誠是也。然何以於西方腐敗之文學。則頌揚之。稱之爲偉大之著作。西方腐敗之文人。則奉之若神明。稱之爲大藝術家。質之彼曹恐亦無以自解也。

浪漫派重視感情之衝動。蔑棄內心之制裁。其生活之雜亂無章。毫無歸宿。益可知矣。乃復自欺欺人曰。人生目的。在於求美。因之有唯美主義焉。唯美藝術家焉。究其所謂美者。非古希臘人所崇之中和之美。乃一時之感情幻象而已。夫美之大者爲善。美而不善。則雖美勿取。飲酖固可以止渴。然而人終不飲者。以飲之之時。雖暫覺甘美。而遺害則無窮也。彼浪漫之徒。以善之不可以一蹴幾也。乃遁而入於美。蔑棄理性。妄騁臆見。舉古今來公認爲不善者。一一納之於彼之藝術之中。語人曰。此至美也。此至偉大之作品也。他人不得而非之焉。如非之。則斥爲頑固。斥爲腐朽矣。故其所謂藝術家者。每自命超人。視禮教道德如糞土。如

東方文庫近代戲劇家論七十一頁鄧南遮大膽回答道藝術家在他分內事（藝術）的範圍內他簡直是個超人無論什麼法律什麼習慣不能拘束他他爲創造一件完成的十二分美滿的藝術品起見他很任意應用何種手段以期達到這個目的

此種波米希。(Bohemians)我國猖狂頑世之名士。如阮籍劉伶輩。差足以當之。然阮劉輩雖自暴棄。猶未至侵軼他人。非若鄧南遮等。暴戾恣睢。自命超人。自命爲人類之導師。爲可厭也。今吾國新派之藝術家。取法乎下。更不足觀。言辭鄙俚。思想粗俗。無人格之修養。無學識之準備。徒知模仿西方墮落派之所爲。以相誇耀。噫。藝術家遍國中。我國眞正之藝術。益不堪問矣。

浪漫派縱情恣欲。任意妄爲。其結果乃無往而不與人衝突。惟其意氣用事。故不能自反。明於責人。昧於責己。雞鳴而起。孳孳從事者。乃在打倒萬惡之家庭。萬惡之社會。萬惡之制度。萬惡之禮教。凡不如其意者。無不謚之以萬惡之名。置之於打倒之列。海爾

岑 Herzen 所作「誰底罪惡」小說。其事實爲克利契弗爾斯基之妻留賓伽。與克氏之友利倍託夫。發生曖昧。克氏抑鬱縱酒以死。作者於此問「這是誰底罪惡呀。」不責留賓伽與倍利託夫之不能避嫌。不出乎情止乎禮義。不責克氏治家之不嚴。知人之不明。而「把這罪惡底大部分歸於那使個性服從過去的陳腐的社會的約束的社會制度」且曰。「這是很明瞭的。」見東方文庫近代文學與社會改造二十七頁 抑何謬也。

一言以蔽之。世間無不是之我。對於己不肯負道德上之責任。處處思嫁罪於人。乃浪漫派之態度也。此與君子躬自厚而薄責於人之道。大相背馳。故曰言革命。而不言革心。日言改造社會。而不改造自己。遇有蕩檢踰閑。爲衆所棄。咎由自取之徒。則交口稱譽之。憫惜之。曰此萬惡社會底下之弱者。萬惡制度底下之被犧牲者也。顚是倒非。淆亂黑白。莫此爲甚矣。

浪漫派與世不諧。計無所出。乃竭力描寫社會上種種卑鄙齷齪汚穢惡濁之事。以取快一時。此寫實派文學之由來也。下列兩節。述其特點。

東方文庫寫實主義與浪漫主義十一頁寫實文學不單是平凡的傾向而且他所最擅長的是描寫醜惡的地方他能把生活上一切汚穢濁可憎可怕的現象放膽寫出來沒什麼忌諱這也是從來文學上所沒有的

又寫實派作家把人類看做和獸類一樣所以描寫人類的獸性絕不顧忌從前文人把男女愛情看做何等神聖何等莊嚴的東西但寫實派作家看來愛情不過是從人類祖先—猴子—遺傳下來的性慾本能是人類萬惡的源泉並不是神聖的東西他相信這種獸慾是人類的本性可以不必忌諱的所以大着膽子細細的描寫無論怎樣猥褻醜劣他都不管

世人每以寫實派與浪漫派相對。實則寫實派卽變相之浪漫派而已。兩派外表雖異。然其不衷事理。好趨極端之心理則同。浪漫派因否認自制之道德。不能自樂其生。與世齟齬。遂厭棄一切。遁入虛玄。默想一黃金時代。如盧梭輩之思返於自然。爲太古混混噩噩之民是也。其爲幻誕。不言可知。寫實派佛羅貝爾（Flaubert）曹拉（Zola）莫泊三（Maupassant）諸人起。矯枉過正。以爲道在矢溺。事之愈齷齪者。則愈眞實。自詡其客觀之態

度。科學之方法。於社會之種種黑暗。恣意刻畫。窮形盡相。纖屑靡遺。令人讀之。幾疑此世卽地獄。世人皆夜叉者。不知世間有黑暗。亦有光明。有小人亦有君子。彼寫實派見其一而未見其二。以偏概全。誣蔑眞相。探取客觀態度科學方法者。果如是乎。以此而言實。實其所實。非吾所謂實也。

且寫實派「把人看做和獸類一樣」尤屬荒謬。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人禽之判。在此幾希。非謂人卽禽獸也。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又曰食色性也。聖人知其然也。故爲之制禮作樂。以節其欲。一切典章文物。不外節民之欲。導之入於正耳。孔孟之道。中正和平。但主節欲。不主禁欲。更不主縱欲。教人但爲聖賢。聖賢卽最好之人而已。不爲禽獸。亦不爲仙佛。非不欲爲仙佛也。蓋有待乎先爲好人也。此種以人爲本之主義。與古希臘人之態度頗相似。平易近情。顚撲不破。彼浪漫派與浪漫派變相之寫實派。時而視人爲超人。時而視人爲禽獸。何其愚且妄也。且彼之所謂超人。縱情任性。肆無忌憚。不能爲人。安能爲超人。則其超人者。亦禽獸而已矣。

浪漫派變相之寫實派。絕韁而馳。自墜泥犂。於是又有所謂新浪漫派代之而起。一反其所爲。尙神秘。重象徵。虛無縹緲。不可捉摸。

東方文庫寫實主義與浪漫主義二十九頁近代人的心裏尤其有一種說不出的幽憂哀怨要傳達出這種隱微的消息勢不能不用神秘象徵的筆法先把讀者拉到空靈縹緲的境界使他們在沉醉戰慄的片刻之內得到極深切之感應而且把所有習慣權威理想信仰一切破壞進於虛無之境喧囂的議論切實的行爲早已沒有最後歸著的地方就是梅德林克(Materlinck)所謂「沈默」祇賸下一種幽憂哀怨的情調罷了

此其所謂沈默。非眞能寧靜致遠。如高僧之入定。明心見性。大澈大悟也。不過神思恍惚。幻影憧憧。感情刺激過甚後。一刹那之疲乏狀態而已。彼新浪漫派作者。感情緊張思想混亂。對於人生。不能爲精神綿密之探討。徒託辭神秘。故意作怪。一極平常之理想。一極粗淺之事實。彼則閃鑠其辭。吞吞

吐吐。玄之又玄。令人如讀謎語。莫名所以。昔蘇軾斥揚雄。以艱深文其淺陋。今新浪漫派。以神秘文其淺陋。其技祇此。亦何足貴。國人思想。素患籠統。重以好奇矜異之心理。故於西方神秘作者梅德林克及印度神秘色彩甚重之泰戈爾。非常稱道。青年受其影響。思想糊塗。發爲詩歌小說。似通非通。似不可解。實不可解。他人詰之。則曰此神秘主義之文學也。非爾所知也。此亦提倡浪漫文學者之過也。

浪漫派觸情而動。神志渙散。喜怒哀樂。發而皆不中節。刺激愈增。生趣愈減。跼天蹐地。潦倒興嗟。於是「生活的無意義」「生活的乾枯」「生活的煩腦。」遂爲浪漫文人之口頭禪。我國自新文學興。此風瀰漫於學生界。葛德（Goethe）「少年維持之煩腦」(Die Leiden des jungen Werthers）譯本。風行一時。青年中愈聰明有爲者。受害愈大。夫「少年維持之煩腦」一書。爲葛德少年浪漫時代之著作。其後葛氏亦深悟前非。改弦易轍。故其晚年文字。頗多見道之言。讀之令人興感然而吾國人於彼著作。首先翻譯。津津樂道者。乃爲「少年維持之煩腦」一書。若惟恐吾國青年之有生氣。必使之頹唐委靡。曰顚倒於失戀問題。趨於自殺之途。以爲快者。是誠何心哉。

煩腦日增。怨憤鬱積。最易致病。剛愎自用者。則成狂疾。意志薄弱者。則成肺疾。浪漫作者。思想情感。多帶病態。言爲心聲。故其發於外者。亦帶病態。謂浪漫文學爲病院文學。非過語也。

東方文庫近代俄國文學家論三十一頁安得列夫（Leonid Andreyw）著作中的一個英雄這樣說「我只見奴隸我見有囚籠他們住了生活的床他們在此生而又死的我見他們的恨和愛他們的罪和德也見過他們的快樂他們想復活古代熙熙之樂的可憐底企圖但無論怎樣我總見帶着愚笨和癡狂的標幟（中略）他們在這美麗大地的花中建一所瘋院啊」

（又）人類所認以爲眞實的一切東西在安得列夫細細的辨過滋味後看來只到一個結論便是「處處是瘋狂和恐怖」

狂人每不自知其爲狂。而斥他人之爲狂。若

安得列夫者是也。狂人神經錯亂。語無倫次。如

東方文庫近代俄國文學論四十三頁「我詛罵一切你所設施的我詛罵我生的日子我也詛罵我死的日子我詛罵生活的全部沒知覺的命運我把一切擲還你擲到你的殘酷臉面我詛罵你我永久詛罵你」

至殺人放火荒謬絕倫之事。浪漫作者。每盡力描寫。彼曹本多狂人。死於狂疾。故其所謂文學者。皆自道其狂人之心理者也。

肺疾作者之文學。則觸目皆是苦語。入耳盡作哀音。書中人大都面色蒼白。奄奄一息。伏枕悲鳴。泣不成聲。一若肺病已至第三期者。讀之令人短氣。抑鬱不歡。失望悲觀。每達於極點。觀近人所作「落葉」等小說。每有斯感。工愁善病。才子佳人派之小說。不圖復於新文學中遇之。浪漫文學。不失之叫囂。即失之頹唐。要皆精神不健全。病態之文學也。

由斯以觀。浪漫文人。否認自制之生活。逞情欲。趨極端。舍康莊大道而弗由。狠奔豕突。中風狂走於羊腸狹徑斷河絕港之間。至死不悟。亦足悲矣。莊生有言。獸死不擇音。氣息茀然。於是並生心厲。浪漫之徒。毋乃類是。厲氣最盛者。前有法人。近有俄人。樂記曰。流僻邪散。狄成滌濫之音作。而民淫亂。又曰亂世之音。怨以怒。言爲心聲。文學亦猶是耳。今鶩新之士。竭力介紹流僻邪散與怨怒之文學。奉爲圭臬。視爲正宗。是惟恐民德之不偸。國之不亂。族之不亡也。曰然則如何而可也。孔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思無邪。又曰。溫柔敦厚。詩教也。又曰。關睢樂而不淫。哀而不傷。必有中和之生活。然後有中和之文學。舉凡中西至高之文學。必與此義吻合者也。此人生之正則也。此文學之正則也。有志於創作眞正之文學者。舍此將奚由哉。

◉治法卷上（續）

益陽陳鼎忠天倪甫稿

總統篇第八

國家爲法人。此今日政治家所共認也。名之爲人。則異於普通動物矣。天下之物組織愈簡者。其統治力愈弱。愈繁者其統治力愈强。如節肢爬蟲之屬。取消其首各肢體仍能自由行動。脊椎動物則不能。進至於人。則一切機關皆受治於腦筋。明夫此。則國家之宜尊重元首。不煩言而解矣。世界共和之國雖衆。而大致不外三端。一瑞士制。一法制。一美制。瑞士公舉委員七人。中推一人爲之長。組織極簡。而權亦最輕。蓋其國小而民寡。土地磽确。不適生殖。惟可供人遊覽。故西人稱瑞士爲世界公園。則其所舉委員長。直一公園夫目而已。此所以權微而位輕也。英法則異是。美主三權分立制。其總統爲行政首長。與議會對峙。法主行正立法溝通制。總統立於三權之上。別爲大權機關。內閣負行政之責。故論其名位。則法高於美。語其實力。則美逾於法。中國地大於法。而又非若美之聯邦。則中央主位。似宜取兩制而稍變之。名位之高。宜與法等。其權力則增於法而略遜於美。爲國家最高機關。總統而下。爲機關者八。一曰內閣。爲行政機關。二曰議會。爲議事機關。（不曰立法而曰議事說見議會篇）三曰銓臺。爲攷試機關。此三者爲政治之中樞。議會由銓臺產出。銓臺由內閣產出。內閣由議會產出。展轉相生。所以防專橫之弊也。四曰大理院。管理司法行政及最高判決。五曰平政院。判決行政訴訟。六曰都察院。司彈劾之任。此三者法律之中樞。凡遇重刑。參互讞決。內部有罪。則交換詰治。（詳法院篇）所以防營私之患也。七曰審計院。爲財政之司法之機關。核銷一切度支。八曰元老院。爲國家之惟一諮詢機關。超然立於各機關之外。（與歐美之上議院性質不同）各機關有衝突時。則司調劑之任。大疑大獄。咸取決焉。此八機關者。各自獨立。不相統轄。而受成於總統。元老對於總統爲賓友。內閣對於總統爲絕對隸屬。各機關對於總統爲相對隸屬。自憲法外。總統不

受不受何方面之限制。此其權限也。一任八年。不得連任。此其時間也。任期雖定八年但例須先一年辭職

選舉總統之法。由中央選舉會。此會之組織員元老與議員全體加入次爲京內特任官次爲中央學農工商會長 限半月內。選出侯補五人。即日通電各道議會。於五人中決選。限十日告竣。以得票多者當選。取迅速者所以免運動之弊 此產出總統之法也。總統未滿任之前五月。銓臺即設大選所。辦理續選。若總統中途辭職。或遇事解職。及死亡時。由國務總理代行職務。銓臺即日設所辦理大選。限兩個月告竣。三月內新總統履任。此辦理選舉之法也。侯補總統。不得與現任總統同宗或同縣。所以防世襲之弊也。總統退職爲元老議員。以總統俸給終其身。所以優待總統也。總統有判逆行爲。由議會彈劾。元老審判得實。即黜其職。交法院訊辦。同時籌備大選。如罪狀昭著。議會及元老院。不能行使職權。或總統不服彈劾及判決時。則各省參事會長。當糾集海陸軍人。大興問罪之師。另組大選所。即日選舉。所以限制總統也。夫如是總統非行判逆。則終身安富尊榮高名與厚實兼收。叛逆則身首不保。苟非下愚。決不至覬覦非分矣。或曰。總統二字。重複不雅。宜改爲元尹。尹治也。元大也。言一國最大主治之人也。是說名較雅馴。存之以備討論云。

疑者曰。西人定制。三權分立。孫中山增攷試糾察爲五權。尚以爲失之繁者。今爲機關者八。不幾於八權分立乎。曰分機關與分權異。分權者。彼此獨立。不相爲謀。如美制及中山所主者是也。分機關者。各治其事。殊途同歸。如此制機關雖判。而皆受成於總統是也。且西制一權亦不止一機關。如立法部有上議院下議院。法院之外。有行政裁判所。亦有不設者然設者居多 會計檢查院。原自獨立。是三權爲機關者六。合中山所增之二。恰得其八。元老院等於上議院行政裁判所即平政院會計檢查即審計銓臺主考試法院主彈劾符而實亦相協 余未嘗有所增。但更其組織。使分之有互有督之妙

（如銓臺議會內閣之輾轉相生大理平政都察之互相糾察是）合之有和衷共濟之功。所謂較若畫之一制也。美及巴西等國。均有副總統。而法國無之。其法孰便。曰副總之義。等於儲君。而其實又異。儲君建立之意。原以皇帝無一定之任期。而死者人之所不免。故必豫立一嗣任之人。若副總統之設。則非以嗣任而以補缺。總統任期有限。未必即有他變。何必豫設一補缺之人。其不便一也。副總統之位置。亞於總統。必爲全國所屬望之人。若不許兼任他職。以異材投之間散。未免可惜。若許其兼職。設有挂誤。不罰則政失其平。罰之又失優待之義。（美例以副總統充上院議長人之個性不同未必皆其所長）其不便二也。大總統缺位時。田副總統繼任。至任大總統期滿之日爲止。不曰代行。而曰繼任。是已正式爲大總統。而又指其所承認者爲本任義難通。設以八年爲一任期。前總統未及半年而去位。副總統繼至七年有期。旋又被選爲正式總統。是一人任至十五年有奇矣。若於此禁其被選。是又因補他人缺故。而剝奪其固有之權。亦未爲合。（美國羅斯福之不獲再任以曾補前任缺二年有疑義故）若於復被選之任期內。減去前日補缺之年。則又畸零難以入數。其不便三也。且世間變故。尤難預料。兩統總同時缺位。亦不能決其必無。與其同缺之後。始藉重國務院何如一缺之後。即田國務院代行乎。由是徵之。則倣法制爲優矣。（未完）

◉佛法淺釋之一　評進化論　生命及道德之眞詮（續）

景昌極

（佛　法）此問題蓋一切問題根本所在。其重要爲何如者。君派如此乃漫不致意。迄無定論。無惑乎其餘論斷之顚倒錯亂而不自知也。前不云乎。吾所反對者爲理論。非事實。爲玄思臆想。非科學知識。爲問君之三說。事實乎。抑非事實。如曰事實。孰見之者。如曰非事實。而爲臆想。今將有以明君臆想之無當。

第一解答。謂地球上生命種子從隕星中來。爲問隕星中之生命種子。亦從他生命生否。若謂從他生命生。則此生命種子。仍非最初生命。最初生命之起源問題。仍答如未答。若謂不從他生命生。則世間既有不從他生命生之生命。即適足自破凡生命必從他生命生之律。以上破第一解答竟。

第二解答。謂最初生命。從無機物之化合而生。今破之云。君以蛋白質葡萄糖等。可用無機物造成。因謂生命可從無機物造成。惟是蛋白質葡萄糖等。所以爲有機者。以有生命故。苟無生命。即成無機。自可以無機物等造成。生人有機也。死屍無機也。將來之化學。縱能造死屍。猶不能謂爲能造生人。而況其所造者。爲蛋白質葡萄糖等死物乎。故君之證。爲證不成。

復次。今以顯微鏡進步之故。科學家已能察知現今之生命。實無從無機物生者。世俗所見腐草爲螢濕地生蟲之事。實由螢與蟲之微卵生。特非藉顯微鏡莫之能見耳。夫古之無機物。與今之無機物異。今加以人力。尚不能化成生命。而況古之無人力乎。此據科學上之事實以推。而知其必不然者。

復次。若謂古代物質經過億兆年代。偶爾巧合。而成生命。今之物質無如是巧合。故爾不成。則今一人生死之頃。其物質之分量方位。固未有有異。何以生命有存有亡。

復次。君之所謂生命者果何指。其與身體之關係奚若。生長活動之能力歟。見聞覺知之心靈歟。喜怒哀樂之感情歟。記憶思維之意識歟。求生之意志歟。自衞之本能歟。其於身也如利之於刃歟。如火之於柴歟。如光之於燈歟。如磁氣電之於磁石電線歟。請明以告我。

(進化論)生命者其始惟生長活動之能耳。礦物雖亦能生長活動如岩石之生長與風水之活動是惟其生長活動純由外力所加而動植物則別有其自內向外之發展力其後逐漸進化。適應環境之器愈利。乃有見聞覺知喜怒哀樂記憶思維等精神作用發生。

惟求生之意志。自衛之本能。則自始而有之。至其與身體之關係。殆猶利之於刃。利爲刃之作用。生命及精神。亦爲身體之作用。見爲眼神經之用。聞爲耳神經之用。喜怒哀樂記憶惟等。大率爲腦神經之作用。北齊范縝著神滅論有言曰。「未聞刃沒而利存豈容形亡而神在。」（參北史范縝傳及宏明集諸篇）旨哉。

（佛　法）求生之意志。自衛之本能。亦精神作用也。使動植物而無此。則其生長活動將與礦無異。不成其爲生命。故生命之即精神。猶身體之即物質。物質與精神合而物質爲身體。精神與物質合而精神爲生命。一而二二而一者也。物質固有多種。精神亦非一類。求生之意志。自衛之本能。亦多類精神之一（其無始永有者吾宗名曰第七識或末那識）此外尙有見聞覺知喜怒哀樂記憶思維等精神作用。（吾宗分爲五識六識及心所有法等可參導言章）此諸作用。雖下等動植物亦多具之。特有茫昧與顯了之別。（近印度科學家波司（Sir Jagadis Chunder Bose）發見植物亦有感覺及睡眠狀態動物更可知）或如思維記憶等。雖未具有其作用亦必具有其可能性。（此精神作用之可能性吾宗名曰種子藏於第八識）以無可能性。則雖進化亦不能有其作用。如木石之雖進化。而無精神作用故。

生命既即精神。其與身體或物質之關係。果如利之於刃否。請一辨之。假令有水一盆於此。以手插入可。以刃插入可。其爲有能插之用一也。又令有豆腐一塊於此。以手剖之可。以刃剖之可。其爲有能剖之利一也。雖然。以手插水時。舍能插入之用外。別有一物生焉。曰寒冷之感覺。而刃則無有焉。以手剖腐時。舍能剖之利外。別有一物生焉。曰柔滑之感覺。而刃則無有焉。彼插與剖之用。離手刃水腐之形相。別無他相可得。而此感覺則明明自有其相可得。故刃與利。爲喻不成。

復次。試更以他喻明之。或以刃擦火柴盒。或以火柴擦火柴盒。其爲有能擦之用一也。然以火柴擦火柴盒時。舍有能擦之用外。別

有一物生焉。曰火而刃則無有焉。彼能擦之用離火柴與刃與盒之形相。別無他相可得。而此火則明明自有其相可得。今謂火柴之於火。猶刃之於擦可乎。感覺亦猶是耳。火非火柴之作用。亦非火柴盒之作用。猶之寒冷柔滑之感覺。非手之作用。亦非水與腐之作用。故刃與利爲喻不成。

復次。能見能聞等作用。實不限於身體以內。其具有此等作用者。仍是精神而非身體。能見之精神曰眼識。而非身體上之眼或眼神經。能聞之精神曰耳識。而非身體上之耳。或耳神經。其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及心所有法等亦無一是身體上之作用者。而今利則限於刃內。且爲刃之作用。故利與刃。爲喻不成。曷以明夫能見能聞等用。不限於身體以內也。如能見之用限於身體以內。則應不能遠見天上日月。如能割之利限於刃內。不能遠割天上日月者然。曷以明夫能見能聞等非眼耳之作用也。如能聞是耳之作用。則人當酣睡時耳與聲接。應恒有聞。如刃與物接。則恒有利者然。

復次。試更以他喻明之。眼識之見色。猶燈光之照室。「所照」之處。即是「能照」之燈光之所在。「所見」之處。即是「能見」之眼識之所在。燈與油火空室等湊合。則能發光。而燈非「能照、」眼與明空。注意等湊合。則能發識。而眼非「能見。」光不限於燈內。識亦不局於眼中。推之電能療病。磁能吸鐵。能療者。是電而非電綫。能吸者、是磁而非磁石。理亦同此。（參看本誌第二十五期拙作唯識今釋補義篇之第三「能見能聞者不在根身以內而與所見所聞者融合無間義」）由是當知。必謂精神之於能見能聞等作用。如刃之於利。火之於燒光之於照。電之於療。磁之於吸。而精神之於身體。則如刃之於柄。火之於柴。光之於燈。電之於線。磁之於石。方爲正喻。至若眼見耳聞柄割柴燒燈照線療石吸等語。皆是世俗方便假說。不足爲訓。

（進化論）即如君喻。其於吾說庸何傷。（佛　法）聚無刃之柄。終不能成刃。聚無火之柴。終不能成火。聚無光之燈。終不能成光。聚無電之線。終不能成電。聚無磁之石終不能成磁。聚諸盲終不能成。見聚諸無終不能成有。然則聚無生命與精神之物質。又安能成生命與精神。以上破第二解答竟。

（未完）

◉債務與責任

法本法律系　白世昌譯

一

近世債務之觀念。淵源於羅馬法。非如德之固有法。而認有債務與責任之區別也。蓋羅高法實合此二者。爲債務之觀念。有債務必有責任。責任者。乃債務之當然內容耳。德固有法謂二者。其觀念原自不同。即可獨立而各別存在。故所謂債務者。履行之義務也所謂責任者。履行之擔保也。易言之。債務

人如不履行義務。債權人可依强制之方法。使滿足其利益者。此乃基於債務人之有責任故耳。例如消費貸借。借主對於貸主。負清償百元之義務。是債務也。設不償還。債權人得依公力。而强制之。是債務人之責任也故斯二者之觀念。獨立存在。乃德國法學者一般所公認也。(Amisa, Nordgerman. Obl. R I. S 7. Pun shart. Die modesne. Theosie des Privatr. S. 125—246, Stbble-Lohmann, D'eutshes Priuatr. B. . S. 103, Giere. kohlers Enoyclopadie. B. I , S. 522 至於 Brinz. Pandek en B. , S. 206 就羅馬法上亦復認有此兩種區別之論）然有反對之者。以爲債務。常含有責任之觀念。殊無區別之必要。(Dernburg B, K. B. , S. 2, Kohler, Arch. f, civ. Praxis. B, 91 s, 172 ff. Prodari, Zeitshr, f, Ges. Handelsr. B. 51. S 619）迄至今日。因兩派主張不同。而引起學者間研究之注意焉。其主張積極說者。如 Isay. Schulduerhalt

nis und Haftungsuerhalnis in Iherings I, B. 48. S. 190 Bekker' Iheings I. b. Bd 49. S. 64 ff 其主張消極說者。如Siber, Iherings I. B, 50 S.55 ff 等是也。茲姑依德民法之規定。而述主張有區別者之理由如下。

二

債務與責任。二者觀念。各自獨立。依後所論。其理易明。

(一)債務關係與責任關係可分別而存在 債務關係與責任關係。合一而存在者。乃原則也。然亦有不盡然者。如以下二種情形是。

(甲)有時雖無責任關係。而債務關係仍自存在。學者所謂自然債務。及不完全債務是也。例如由賭博所生之債權。(德民六七二條)由定期交易所生之債權。(交易債六六條)時效完成之債權。(二二二條)及婚姻媒介手數料之債權等。依法律規定「債務雖不成立。但既給付。不得請求其返還。」然此用語。稍嫌不當。竊其立法精神。頗自明了。何者。蓋此等債權。既規定於債權篇。復規定不得請求已爲給付之返還。當然以債務成立爲前提。否則基於不當利得。可請求其返還矣。謂爲債務不成立。實屬謬論。不過債務關係雖成立。而責任關係未成立。故債權者對於債務人。不得强制其履行也。(乙)有時雖無債務關係。而責任關係。仍自存在。然責任關係。雖有獨立存在之目的。固不得謂與債務完全無關係而存在。亦卽不能完全脫離債務關係而成立。但有時債務關係不存在。而責任關係可得而存在也。例如將來債務。或停止條件附之債務。有保證及担保物權。雖債務關係。竟未成立。及將來已有不能成立之趨向。而責任關係之保證及担保物權。早已完全成立也。是無責任之債務。與無債務之責任。事實上皆能發出。則債務與責任。其觀念自各相異也明矣。

(二)以上所云。乃債務關係與責任關係。分離存在時然也。即同時並存。若依其主體範

圍。及內容所異之處。則二者之觀念。亦絕不容混同。

(甲)債務關係與責任關係其主體各不相同

第一先就人的責任論之。例如保證人。依德民法七六五條之規定。因保證契約。保證人對於債權者。就第三者債務之履行。而應負責之義務。是保証人乃於債務者不履行之時應担保債權者所生之損害也。依保証之目的而定其內容。則與主債務者之債務。其別益明。即保証人於主債務人不履行時。非爲即履行債務者所負担之債務。乃担保不使債權者發生損害耳。故主債務者之負担。與保証人之負担不同。主債務者。負担債務。保証人僅負担責任。而不負担債務也。依此可知債務關係之主體。與責任關係之主體。各自相異矣。若賃貸人。對於賃借人而負担不動產讓受人損害賠償之責任。(德民五七一條二項)委任他人可與信用於第三者之責任。(七七八條)及居間人對於第三者義務履行之責任。(德商法三九四條)等亦屬之。第二就物的責任論之。其主體亦非同。一物雖不得爲債務關係之主體。而可負担責任。如質權抵押權土地債務留置權。及其他冒險貸借。船舶所有者之責任是也。但有與人的責任並存之時。(例質權抵押權留置權)亦有單獨存在之時。(例土地債務冒險貸借)然其負担責任則一也。或謂物的責任與人的責任之區分。不外物權與債權之區分也。奚必另爲分類。未免駢枝。殊不知物的責任。其本質並非物權。以無使用收益等權利故也。無非由物權中分出。而屬於物的責任之物權耳。是以物的責任與人的責任。相合而成一種責任權。謂爲獨立之分類。誠屬適當。

(未完)

●法學之性質及研究 (續)

法律系　魏蓮五述

三　法學之性質及研究

關於學問之類分。既述於上。而法學究屬何

種學問乎。欲解決此問題。必先明法學爲學問之性質。果爲如何之學問耶。欲知其爲如何之學問。則不得不明其概念及對象也。今試分論如左。

甲　法學之概念

何爲法學乎。從來之學說不一。如來布你支歐斯慶等均是也。今日一般稱法學者。多爲廣義的。而謂法律解釋學法律哲學法律歷史(法制史)等。均屬於法學範圍。此外如比較法學政策學等。亦爲法學。又有分法學爲三部者。一爲法律之歷史的社會學的研究。二爲法律之立法的政策論的研究。三爲成法之解釋。(牧野英一博士民法之基本問題)然皆失於廣汎。非吾人學法應持之狀態也。而石版博士稱法學(Rechtswissenschaft)爲僅含法律解釋學之性質。雖富井政章博士極端反對。而其學說亦自不可泯。蓋法學者之本職。本以解釋爲專責。而法學之初步。亦在解釋法律。況其他法學。均以法律解釋學爲基礎。故法律解釋學之性質既明。則其他法學之性質自定矣。今特採石版博士之說。而一爲言之。

法學者。明析法律之內容或意義。而有系統的組織之學問之謂也。今茲分述如左。

(一)法學者以法律(成法)爲研究之對象之學問也。　即以現在行於各國之法律本體。爲研究之物體(對象)之謂也。固不問其爲成文法與習慣法也。法學以現存之法律爲對象爲今日一般學者所公認。故多唱成法以外無法律之學說。而反對從來之自然法學派。在自然法學派。謂法律支配共同生活。恬如自然原則之支配自然現象。不問其時其地。而永久不變者也。然成法以時地而異。法學以成法爲研究之對象。故非如自然法之以求不變法則爲目的者也。

法學研究之對象。爲法律本體。非法律現象也。法律現象一語。向無明確之意義。若以法律本體爲法律現象。則謂法學以法律現象爲研究對象可矣。然若以法律現象爲受法律

支配之社會現象之意。則非法學研究之對象也。例如買賣實際之現象。非法學研究之對象也。關於買賣之法律規定。乃法學研究之對象也。夫實際之社會現象。固因解釋法律而被攷驗。然不過爲解釋之補助而已。故直接研究實際現象者無之。由此觀之。則法學與他科學（自然科學）不同。在自然科學。以自然現象爲對象。其目的爲依經驗而發現自然法則。而法學則法律現象非法學之對象故自然科學。雖得由自然現象發見自然法則而法學則不得由法律現象發見法律。或謂法學雖以明析已存之法律本體內容爲目的。而於習慣法則須由習慣法所支配之法律現象。而發見習慣法。故於此時。法學之研究方法亦與自然科學無異也。豈知習慣非法固有的附著於法律現象之本體者也。是以在自然科學則觀察分析一個自然現象。即可發見通於同種現象之一般法則。而法學則不然。不得依觀察一個法律現象。而發見習慣法也。即僅從某規則而有一因之行爲。不得直依之而認爲習慣法之成立也。必須永年間同一之規則幾回反覆行之。始得爲習慣法。而在自然現象。固亦幾回爲同一之實驗。然不過確定同一之法則。於同種之現象。可否行之乎而已。非以幾回之實驗而發見法則也。故與習慣法異其意義。蓋以習慣法必須以同一之規則。於幾多之法律現象。反覆適用。而始得成立。非如自然科學之依一回現象而發見法則也。然法學以洞明既存法律之內容爲目的故觀察實際法律現象。而發見習慣法者。不屬於法學之範圍。某社會之法則。爲法律乎。道德之規則乎。或屬於風俗乎。乃社會學之所定。不屬於法學之範圍也。某種法則於實際爲習慣法乎。法學者雖定之。然究屬於社會學上之觀念也。故實際上雖屬於法學之範圍然觀念上則迴。有區別也。

(二)法學者法律解釋學也。卽洞明法律之內容或意義之學問也。如前所述。法學不以發

見法律爲目的。以曉既存法律之內容爲目的。而欲明某法律之內容。則須先明其各條項之內容。欲明各條項之內容。則須明組成其條項構成部分之意義。以論理學上之用語言之。則條項乃通常以假定的判斷。(Hypothetisches urteil)之形式而表示者也。故條規即爲命題。而其構成部分者。乃組成命題之名詞也是以當解釋某條規。必須區別某條規之概念與組成條規構成部分之概念。例如規定債務者因歸責於己之事由而不能爲債務履行時負損害賠償之時。則條規全體一個之概念也。而應歸責於債務人之事由。履行不能。因果關係損害賞償等。亦各爲一個之概念也。然條規全體。與其構成部分。亦互有關係。不能各個獨立也。故組成法規各構成部分之概念。須由各條規全體定之。其僅著眼於各構成部分。定其概念而連絡之。亦不得謂爲完全解釋。是以其構成部分之概念。須由條規全體推而定之也。

(三)法學者系統的組織法律內容之學問也斯賓塞爾曰。學問者。就於各種事實。而確知其普通之現象者也。法學既爲學問。雖不由各種事實發見法則。然亦不能無系統的組織也。故依法律解釋而得之概念。必須系統的組織之。始得謂爲學問。即分析諸種概念而抽出共通元素更進而造成其概念之謂也。由此而得兩方面之方法。一方分析概念。而明其內容。他方則抽出共通元素。而造成共通概念。故於法學亦須用毛利卡魯所謂之普化的觀察方法也。例如由賣買贈與等概念。而抽出契約概念。更由契約與單獨行爲等概念。而抽出法律行爲之概念是也。又如由永佃權所有權地上權等權利。而抽出其共通元素。以作成物權之概權是也。欲作成一般概念。必須抽出共通元素。欲得共通元素。必須分析各個之概念。例如分析契約之概念。而得合意。更分析合意。而得意思表示之概念。更分析意思表示爲意思與表示二者。而

各定其意義是也。然如此分析綜合之法。祗得用之於由條規構成部分之概念。以造成條規本體。不得造成規範之一般概念也。卽由諸種規範。抽出共通元素。而依之以作成一般規範。不可也。例如依買賣契約。而買主負給付價金之義務。依贈與契約。而贈與者負贈與物之義務。由此綜合。而締結契約者負給付義務之一般原則。得矣。然依契約而債務人負債務之原則。非由買賣贈與等規條抽出而生之原則。乃爲契約本體當然而生者也。其所謂依買賣贈與等行爲而買主贈與者之負担債務者。不過此原則之適用而已。故關於規範之本體。不得用普遍化的觀察方法唯於某範圍內。而關於部分的概念。得適用之。是以明法律之內容。以解釋法律之本體乃法學之主要目的也。而系統的組織。乃其補助之方法而已。

依上所述。則法學者。乃解釋法律內容而系統的組織之學問也。既爲解釋。則必須多少之習演。故法律之解釋。乃技術（Kunst）也。然依解釋而得之系統的組織。乃學問也

（未完）

◎文　苑

◎秋日偶述

英文系　徐瑞玢

玉露凝秋夜。蘭蕙亦不芳。銀河耿斜漢。明月照我床。人生每苦短。愁來夜偏長。羡彼雲際雁。刷羽起高翔。西風動懷袖。淚下何泿泿。

遂城本葉下。千里黃雲飛。芳蘭不可擷。素心與我違。相彼籬邊菊。及時揚素輝。豈無繁華意。寂寞道所歸。誰似游俠子。衣馬但輕肥。

梧葉飄金井。一鳥鳴庭柯。流光馳西陸。白日忽蹉跎。凛秋窮士悲。悲來無奈何。千古賢達者。各已逐逝波。試望城郭外。邱墓一何多。

秋風吹渾水。日斜滯城原。兹方非吾土。誰

招遠客魂。淼淼江樹晚。冥冥暮雨昏。遊子愁多夢。終身感舊恩。憑寄白雲雁。遙達靑楓村。

◉萬泉河

國學系　那銘書

萬泉亭畔路迢迢。秋到陪都草盡凋。夏日遊蹤無恙否。垂楊疏處是虹橋。
一樣繁華是耶非。藕花開盡蓼花肥。最憐河上雙飛燕。送盡遊人尚未歸。

◉秋宵漫步

國學系　王燾生

最是秋光好。良宵件月遊。歌來三古調。忘却滿腔愁。星燦天開眼。風多葉打頭。少停聽物語。喞喞復啾啾。

◉秋日登龍山

土木系　張汝龔

興來漫步龍山道。老樹蒼苔石磴懸。渾水蒼涼雲黯淡。皇陵隱現霧迴旋。當年王氣曾銷盡。此日秋風尚宛然。抛却興亡千古事。寒鴉幾點噪人前。

◉和劉師話民游東陵雜詠之一

政治系　終　道

我亦東陵攬勝行。遙聞牧馬作長鳴。當年閹宦今何在。惟有春風掃徑迎。

◉秋日雜詠

國學系　何鍾秀

幽居一味感離愁。楓葉荻花處處秋。更有西風不相假。等閒吹白少年頭。
落葉茅檐低遠山。空階時見暮禽還。詩情淡到無心處。人與秋雲一樣閒。

◉梁君之桐繪美人午夢初醒圖一手支頤一手拈花丰裁態度秀雅絕倫企有小兒睡膝上情景逼眞因題之以詩

法律系　修翰卿

支頤意何綿。拈花情太癡。午夢春睡足。窗外日遲遲。且打黃鶯去。怕驚寧馨兒。欠伸舒皓臂。流盼蹙蛾眉。應是霓裳侶。何事降瑤池。

●文學論敘

劉樸

中國言文喪矣乎哉。Geoffrey Chaucer 始用英吉利方言爲文。於時法令簿書教徒學者用拉丁文。以不列顚 Britian 嘗滅於羅馬 The Romans 治於人者用薩克遜文。以其嘗滅於薩克遜 The Saxons 治人者用諾曼法蘭西文 Nosman- French 以其嘗滅於諾曼 The Normans 一日失政。言文隨之。可以不攘其在人者而尊其在己者乎哉。丹翟 Dante Alighieri 妙用意大利方言爲文。羅馬滅於條頓 The Teutons 西羅馬帝國亡於五世紀丹翟生於十三世紀 也八百年矣。拉丁不爲口說也四百載矣。失用於九世紀 是又獲已耶。中國言文非自匈奴鮮卑契丹西夏女眞蒙古滿洲也。孳亂乎聖神。旁魄乎內外。喪矣乎哉。歐州文藝所謂復興。Renaissance 自希臘羅馬。蓋傷中古之昧。溫故而知新也。惡有徒襲其名。逆蹼囊彥。而以爲新潮者哉。自然詩派 FreeVeriffiers 於美利堅仿法象徵 Symbolists 猶祖宓汝敦 John Miltion 丹黎生 Alfred Tennyson 俚語於中國仿美自然。則棄李杜矣。論語成於尙文之代。其辭文。宋八襲語錄名於釋徒。斯質焉。然他書不爾。鄭志顏氏家訓皆質一則孫述祖言一則自訓家人 雖道安玄奘窺基義淨之譯梵夾。徐光啟嚴復之傳西學皆於文勝焉。吾與弘度論文往復。小至隻辭。長或萬言。勤己。讀君書者知其根疏源瀹而思先民所造歷祀。所衍彌不忍言其喪也。

●譯叢 測量學爲中國固有說

房象環

晉司空裴秀。著禹貢地域圖十八篇。其制圖之體有六。一曰分率。二曰準望。三曰道里。四曰高下。五曰方邪。六曰迂直。即今日測量局之三角地形課是也。所謂分率者。即測繪之接圖。所謂準望者。即測量之選點也。太平天國之變。曾胡之戰功最著。其用點得力之處爲地圖。事後就原圖而損益之。著爲

皇清輿圖。然究與礮火之戰。不甚相宜。因之採取歐說。譯爲測地繪圖。行軍測繪諸書於是裴秀制圖之體。復明於世。

◉鄭妥娘　前人

云亭山人桃花扇。寫連袂高蹈者。有卞玉京。丁繼之。張瑤星。蔡益所。蘇崑生。柳敬亭。老贊禮。亦可謂作者七人矣。獨於鄭妥娘派作丑旦。且不脫倡寮習氣。是亦妥娘之不幸。妥娘脫籍後。嫁湖南一士人。晚年自教女孫讀書。嘗作詩以自遣。其詩云。回首秦淮事渺茫。麻衣如雪感湖湘。閨中亦有興亡恨。身是前朝鄭妥娘。嗚呼。東林復社諸君子。以氣節礪天下。下迨倡優。皆有夷齊之志。麻衣如雪。身是前朝。此係何等作用。何等口氣。吾謂明朝歌妓。賢於清室太保遠矣。

◉詞史（續）　江山劉毓盤著

傳玄承之。作晉鞞舞新歌五章。

洪業篇（一）以當明明魏皇帝。
天命篇（二）以當太和有聖帝。
景皇篇（三）以當魏厤長。
大晉篇（四）以當天生蒸民。
明君篇（五）以當爲君既不易。

按玄又作宣武舞歌四章。以當巴渝舞曲。其餘郊祀宗廟諸歌自晉以下。列代皆有所作。均詳見樂府解題。不復列。

此說一開。後人每有依樂府之題而不攷所出者。如君馬黃一章。蔡君知張正見之流。只言馬而已。不知古詞所云君馬黃。臣馬蒼。二馬同逐臣馬良者。亦如關雎鵲巢之詩。但取第一句以命題。其寓意初不在馬也。六朝人所別於詩而謂新樂府者。蓋愈變而愈離其宗矣。

魏晉以下諸家所作。始不復仿古。而開唐詩各體之初。魏武郤東西門行即五言古。魏文帝燕歌行即七言古。曹植妾薄命即六言詩。左延年秦女休行即雜言詩。謝尙大道曲即五

言絕。蕭子顯烏樓曲卽七言絕。范雲巫山高卽五言律。庾丹之秋閨怨卽五言排律。庾信之烏夜啼卽七言律。沈君攸之薄暮動玄歌卽七言排律。皆所謂新樂府體也。論者以梁武帝江南弄七首。沈約六憶詩四首。字句相同若塡詞然。謂卽詞體之初起云。

衆花雜色滿上林。舒芳曜綠垂輕陰。連手躞蹀舞春心。舞春心。臨歲腴。中人望。獨踟躕。　江南弄第一

游戲五湖采蓮歸。發花田葉芳襲衣。爲君豔歌世所希。有如玉。江南弄。采蓮曲。　采蓮曲第三

氛氳蘭麝體芳滑。容色玉燿眉如月。珠佩婐姬戲金闕。游紫庭。舞飛閣。歌長生。　游女曲第六

右江南弄七首。起三句皆用平聲韻。惟游女曲朝雲曲二首用入聲。韻沈約朝雲曲同。收四句皆換平聲韻。惟采蓮曲一首換入聲韻。簡文帝采蓮曲則換平聲韻。後人塡小令若憶秦娥柳梢青。慢詞若百字令。滿江紅等。可用平入聲改叶者卽本此。

憶來時。的的上階墀。勤勤敘離別。慊慊道相思。相看常不足。相見乃忘饑。　憶來時第一

憶食時。臨盤動顏色。欲坐復羞坐。欲食復羞食。含哺如不饑。擎甌似無力。　憶食時第三

右六憶詩四首。通用平聲韻。惟第三首用入聲韻。說亦同上。隋煬帝夜飲朝眠曲。憶睡時。憶起時。二首卽倣此。

執此而言。則古今樂錄。所錄東晉時人作女兒子二首。休洗紅二首。字句相同。亦若按譜而爲之者。且遠在蕭梁以先矣。顧詞家未嘗言及也。殆一時之忽歟。

巴東三峽猿鳴悲。夜鳴三聲淚霑衣。

我欲上蜀蜀水難。蹋蹀珂頭腰環環。

右無名氏女兒子二首按此詞卽唐人竹枝詞所本。竹枝詞一名巴渝詞。唐敎坊曲名。其源

出於巴渝舞曲。皇甫松仿此體。於句中疊用竹枝。女兒爲歌時群相隨和之聲。孫光憲復疊爲四句。惟用韻不拘平仄耳。（未完）

附　錄

◉文法科圖書館啓事

啟者　敝館本週收到贈與圖書雜誌共二十二册除分別專函致謝外茲將書名贈者姓氏披露周知藉表高誼此啟十一月二十日

贈與者	書名及册數
厦門集美學校	集美週刊　一四五期一册
復縣教育週刊社	復縣教育週刊　第三二至三四期三册
上海佛教居士林	世界佛教居士林林刊　一四期一册
滇事旬刊社	滇事旬刊　第八期一册
北京平民大學	平大週刊　第五九期一册
厦門大學	厦大週刊　一六一期二册
厦門集美學校	集美週刊　一四六期一册
北京國立藝專學校	藝專　一四期二册
上海佛化教育社	心燈　一八期一册
北京國立女子師範大學	女師大週刊　八期一册
南京八府塘省立第一中學校	益鐘　一〇三期一册
駐奉美領事	Colorado mauntain play graunds 一册
仝	Along the Union Pacifie Systen 一册
仝	Zion NationalPark

Bryce Canyon 一冊

仝　Yellow Stone natio-
nal Park 一冊

仝　Jhe Pacific north
nest and Alaska
一冊

仝　Maps of the Unted
States 一冊

仝　California 一冊

本刊投稿簡章

一 本刊內容不限門類關於校閱論著學術譯述講演文藝均極歡迎

二 惠投之稿務祈繕寫清楚能照本刊格式繕寫尤佳

三 來稿用何名號發表悉聽投稿者之便惟須將眞姓名及住址示知

四 來稿如不願增删請預先聲明否則本刊編輯人倘有獻替恕不一一奉商

五 來稿請寄本刊編輯部

六 投稿經本刊揭載後酌贈本刊若干册以答雅意

七 來稿除附函聲明發還外其餘無論取錄與否概不發還

定閱價目

零售每册	奉小洋壹角
預定壹學期	奉小洋壹元六角
預定壹學年	奉小洋三元
報資先惠郵費每號半分	

編輯者 東北大學周刊編輯部

發行者 東北大學文法科理工科印刷股

印刷者 東北大學工廠印刷所

廣告價目

面積	一期	一學期	一學年
全面	十元	壹百二十元	二百元
半面	五元	六十元	壹百元
四分之一	三元	三十六元	六十元

以上均按奉小洋計算 由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由九月一日至次年一月十五日各爲一學期兩學期爲一學年